

##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二部下发的《关于\*ST 拉夏控股股东持有股份被司法拍卖等风险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1】0264 号），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近日，你公司披露关于实际控制人持有股份被司法拍卖的相关进展公告。该事项对公司影响重大，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6.1 条规定，现对你公司提出如下监管要求：

一、公告显示，公司实际控制人邢加兴持有的股份于 3 月 5 日被司法拍卖。近日，法院裁定邢加兴持有的 6,160 万股归上海其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上海文盛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所有；其余 8,000 万股未能处置成功。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后续仍将面临司法拍卖，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请你公司及竞拍各方严格遵守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司法拍卖进展情况。如涉及上市公司收购，收购方应当严格依法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你公司因 2018 年、2019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 A 股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公司发布的风险提示公告，预计 2020 年未经审计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可能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你公司应充分提示退市风险，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

请公司收到本函后立即对外披露。你公司、全体董事及相关方应高度重视前述工作要求，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妥善处理上述事项，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渠道为《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s://www.hkexnews.com.hk>），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渠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3月24日